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WG Livi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合景悠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13)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合景悠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基於本集團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未經審核合併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目前可得資料的初步評估，本集團預期錄得本期間未經審核利潤由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29.6百萬元大幅減少至不超過人民幣82.0百萬元(減幅不低於75%)，而本期間未經審核核心淨利潤^(附註1)由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34.7百萬元預期減少至不超過人民幣258.0百萬元(減幅不低於22%)。有關預期減少乃主要由於本期間內就應收賬款及商譽計提的減值虧損增加所致，原因為中華人民共和國房地產行業持續低迷及市場氣氛普遍疲弱，導致本集團若干業務及商業活動更難以正常開展。

附註1： 其指不包括就應收款項作出的減值撥備及就商譽作出的減值撥備之核心淨利潤。

因本公司仍在編製及擬定本集團於本期間的中期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經參考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未經審核合併管理賬目初稿及董事會目前可得資料作出的初步評估，並非基於經本公司核數師或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的任何數字或數據，因此可能會作出適當調整。務請股東及有意投資者細閱本集團本期間的中期業績公告，預期該公告將於2023年8月刊發。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任何人士對其處境或應採取的任何行動如有疑問，建議諮詢其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合景悠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孔健岷

香港，2023年8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非執行董事孔健岷先生(主席)；執行董事孔健楠先生及楊靜波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曉蘭女士、馮志偉先生及伍綺琴女士。